证券代码:600135　证券简称:乐凯胶片　公告编号:2023-061

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序号	现金管理受托方及产品名称			本次现金管理金额(万元)	现金管理期限
1	受托方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		10,000	2023年11月17日至2023年12月28日
	产品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河北省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2	受托方名称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		26,630	2023年11月17日至2023年12月27日
	产品名称	聚赢利率-挂钩中债10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结构性存款			

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乐凯胶片")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一、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1.公司于2023年10月16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0,000万元办理了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具体内容详见《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54),该笔现金管理于2023年11月15日到期赎回。

2.公司于2023年10月12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6,540万元办理了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具体内容详见《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4),该笔现金管理于2023年11月16日到期赎回。

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
产品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河北省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聚赢利率-挂钩中债10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结构性存款
产品金额(万元)	10,000	26,540
产品期限(日)	30	35
年化收益率(%)	2.7%	2.6%
赎回金额(万元)	10,000	26,540
实际收益(万元)	21.7	66.17

注:最终收益以到账金额为准。

二、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现金管理产品概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了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最大限度地发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作用,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有保本约定的现金管理产品。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的一般情况

全部为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闲置募集资金构成情况

公司进行现金管理使用的闲置募集资金来源由两部分构成,一部分是公司2014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暂时闲置部分,另一部分为公司2018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所募集配套资金的闲置部分。具体情况如下:

(1)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名称	募集时间	募集资金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1	2014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15年5月18日	60,000	59,067
2	2018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募集配套资金	2020年1月17日	35,000	33,659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a.2014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进展情况
1	高性能锂离子电池PE隔膜产业化建设项目	30,883	30,000	完成
2	锂电隔膜涂布生产线一期项目	3,020	3,000	完成
3	锂电隔膜涂布生产线二期项目	10,541	10,000	变更为锂离子电池软包铝塑复合膜产业化建设项目,已完成竣工验收
4	太阳能电池背板四期扩产项目-8号生产线	4,463	4,000	完成
5	太阳能电池背板四期扩产项目-14、15号生产线	13,958	13,000	公司拟变更该募集资金项目,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19日发布的《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8)、《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收购乐凯光电材料有限公司100%股权并增资的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9);于2023年7月20日发布的《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收购乐凯光电材料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40);于2023年8月11日发布的《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收购乐凯光电材料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43);于2023年9月27日发布的《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收购乐凯光电材料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53),于2023年11月2日发布的《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收购乐凯光电材料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59),该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合计		62,865	60,000	

截至2023年11月16日,公司2014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银行专户及专用结算账户余额为30,264.26万元。

b.2018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募集配套资金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进展情况
医用影像材料生产线建设项目	40,500.00	35,000.00	公司拟变更该募集资金项目,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19日发布的《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8)、《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收购乐凯光电材料有限公司100%股权并增资的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9);于2023年7月20日发布的《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收购乐凯光电材料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40);于2023年8月11日发布的《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收购乐凯光电材料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43);于2023年9月27日发布的《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收购乐凯光电材料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53),于2023年11月2日发布的《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收购乐凯光电材料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59),该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截至2023年11月16日,公司募集资金净额33,658.65万元及其衍生利息尚未使用。

(三)本次购买银行现金管理产品的基本情况

1.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	
受托方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产品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河北省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产品编号	13066000020231117001
金额(万元)	10,000
预计年化收益率	2.7%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30.33
产品期限	41
产品性质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结构化安排	无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否
2.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	
受托方名称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产品名称	聚赢利率-挂钩中债10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结构性存款
产品编号	SDGA231357Z
金额(万元)	26,630
预计年化收益率	2.5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72.96
产品期限	40
产品性质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结构化安排	无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否

(四)公司对现金管理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进行结构性存款,风险可控。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相关投资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投资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资金安全。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1.公司根据募投项目进度安排和资金投入计划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者选择相适应的现金管理产品种类和期限,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

2.公司财务金融部需进行事前审核与评估风险,及时跟踪结构性存款的进展,分析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审计与风险管理部负责对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公司购买的为极低风险的保本收益型产品,保障本金及收益。在上述现金管理产品期间内,公司财务金融部将与银行保持密切联系,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的进展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保障资金安全。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本次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一)中国建设银行结构性存款合同主要条款

1.产品名称:中国建设银行河北省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3.产品风险等级:低

4.本金及收益币种:人民币

5.产品起始日:2023年11月17日

6.产品到期日:2023年12月28日

7.产品期限:41天

8.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1.5%-2.7%(详见产品收益说明)

9.收益日期计算规则:实际天数/365,计息期为自产品起始日(含)至产品到期日(不含),计息期不调整。

10.参考指标:EUR/USD汇率,观察期内每个东京工作日东京时间下午3点彭博"BFIX"页面显示的EUR/USD中间价,表示为一欧元可兑换的美元数。

11.参考区间:[期初EUR/USD汇率-100PIPS,期初EUR/USD汇率率+100PIPS]受冷静期市场变动因素影响,参考区间最终以发行报告为准期初EUR/USD汇率:交易时刻EUR/USD即期汇率,表示为一欧元可兑换的美元数。

12.产品收益说明:根据客户的投资本金、每笔投资本金的投资天数及实际的年化收益率计算收益;实际年化收益率=2.7%×n1/N+1.5%×n2/N,1.5%及2.7%均为年化收益率。其中n1为观察期内参考指标处于参考区间内(含区间边界)的东京工作日天数,n2为观察期内参考指标处于参考区间外(不含区间边界)的东京工作日天数,N为观察期内东京工作日天数。客户可获得的预期最低年化收益率为1.5%,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为2.7%。测算收益不等于实际收益,请以实际到期收益率为准。

13.投资冷静期:2023年11月15日09:00(北京时间)至2023年11月17日09:00(北京时间),在投资冷静期内,客户有权改变决定,解除已签订的销售文件,并取回全部投资款项。

14.产品观察期:产品起始日(含)至产品到期前2个东京工作日(含)

(二)民生银行结构性存款合同主要条款

1.产品名称:聚赢利率-挂钩中债10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结构性存款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3.产品风险等级:低

4.本金及收益币种:人民币

5.产品起始日:2023年11月17日

6.产品到期日:2023年12月27日

7.产品期限:40天

8.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1.3%-2.5%(详见产品说明书)

9.结构性存款收益计算基础:ACT/365,指产品收益计算期限的实际天数乘以到期年收益率除以365。

10.挂钩标的:中债10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

11.产品收益分析与计算:在不发生风险揭示书所述之风险且客户未发生违约支取等违约情形的前提下,客户产品收益如下确定:年化收益率=1.30%+1.20%×n/N,其中N为观察期内挂钩标的交易日总天数,n为观察期内挂钩标的的定盘价在[期初观察日定盘价-0.1150%,期初观察日定盘价+0.1150%]区间内的交易日天数。上述定盘价指观察日当日中国债券信息网(http://www.chinabond.com.cn/)公布的中债国债收益率曲线(到期),待偿期10.0Y)的收益率。交易日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商业银行和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均对外正常营业的营业日。本产品仅保证本金及结构性存款合同约定的最低收益,不保证超出结构性存款合同约定的最低收益之外的额外收益,对于无法获得超出最低收益之外的额外收益的风险,由客户自行承担。

12.认购期:2023年11月16日到2023年11月16日

13.期初观察日:2023年11月17日(如遇非工作日,则遵从工作日调整规则调整)

14.期末观察日:2023年12月25日(如遇非工作日,则遵从工作日调整规则调整)

(三)现金管理资金投向

1.建设银行结构性存款投资范围

本金部分纳入中国建设银行内部资金统一管理,收益部分投资于金融衍生产品,产品收益与金融衍生品表现挂钩。

2.民生银行结构性存款投资范围

本结构性存款产品销售所募集资金本金部分按照存款管理,并以该存款收益部分与交易对手叙作和中债10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挂钩的金融衍生品交易。

(四)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本次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类型为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风险等级低,满足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流动性好,符合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要求。受托方资信状况、财务状况良好、无不良诚信记录,公司已与受托方签订书面合同,明确现金管理的主要条款、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期间将与受托方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所投资现金管理产品的投向情况,如发现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安全性风险。

四、现金管理受托方情况

受托方的基本情况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4年9月17日
法定代表人	田国立
注册资本(万元)	250010097.7486
主营业务	商业银行业务
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是否为本次交易专设	否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96年2月7日
法定代表人	高迎欣
注册资本(万元)	4378241.8502
主营业务	商业银行业务
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等
是否为本次交易专设	否

受托方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上市公司(股票代码:601939),其详细信息请参看该公司发布的公告,受托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会已对受托方的基本情况、信用情况及其交易履约能力等进行了必要的尽职调查,受托方资信状况、财务状况良好、无不良诚信记录,符合公司现金管理的要求。

受托方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上市公司(股票代码:600016),其详细信息请参看该公司发布的公告,受托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会已对受托方的基本情况、信用情况及其交易履约能力等进行了必要的尽职调查,受托方资信状况、财务状况良好、无不良诚信记录,符合公司现金管理的要求。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9月
资产总额	3,499,301,046.13	3,342,402,017.94
负债总额	805,297,290.07	657,877,776.69
资产净额	2,694,003,756.06	2,684,524,241.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570,015.82	45,085,086.35

公司在保证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和募投项目的建设,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截至2023年9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46,280.20万元,两笔现金管理支付的金额36,630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79.15%,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造成重大的影响。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公司本次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六、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涉及的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收益情况由于受宏观经济的影响可能具有一定波动性,可能受到收益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管理风险等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意见

(一)决策程序的履行

公司于2023年3月3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内容详见《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同意公司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9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单个投资产品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办理相关事项。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

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9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的相关规定。在保障公司生产经营、募投项目建设等需求的前提下,运用闲置募集资金择机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结构性存款或保本型投资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提高现金管理收益,增加公司投资收益,同时公司内控措施和制度健全,资金安全能够得到有效保障。上述事项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同意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9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单个投资产品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办理相关事项。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管理收益,维护股东权益,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以及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同意公司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9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单个投资产品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办理相关事项。

(四)保荐机构意见

中信证券认为:

乐凯胶片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有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经营效益,且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上述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已经乐凯胶片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中信证券对乐凯胶片此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计划表示无异议。

八、截至2023年11月16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现金管理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光大银行	30,800	30,800	167.52	0
2	工商银行	18,200	0	0	18,200
3	民生银行	147,770	121,140	425.34	26,630
4	建设银行	151,910	141,910	1,096.87	10,000
5	交通银行	28,000	18,300	40.10	9,700
合计		376,680	312,150	1,729.82	64,53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66,35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4.62
最近12个月现金管理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42.28
目前已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					64,530
尚未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					4,470
现金管理总额度					69,000

特此公告。

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16日

证券代码:600063　股票简称:皖维高新　编号:临2023-030

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针对2023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1月16日上午 09:00-10: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出席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公司人员: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孙先武先生,董事会秘书史方圆先生,独立董事戴新民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在2023年11月16日(星期四)上午09:00-10: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就所关心的问题与公司参会人员进行了沟通交流。

(二)投资者于2023年11月09日(星期四)至11月16日(星期三)16:00前,通过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以及通过公司邮箱"wwgfzqb888@163.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答。

五、会议主要内容

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主要内容详见附件。

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详细情况,投资者也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进行查看。感谢各位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说明会,公司在此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并积极提 出意见或建议的投资者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附件:说明会会议内容

一、互动问答阶段投资者主要问题及回复情况

1、毛利率为啥下降那么厉害?

答:您好,毛利率下跌的主要原因为产品价格下降、成本上升。

2、请问董秘,公司里面有没有回购股份的计划?

答:您好,除回购注销业绩对赌补偿股份外,公司暂无其他股份回购计划。后续如有相关计划,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二季度PVA产品销售价格也是很低。但是二季度利润两个多亿。为什么到了三季度突然就降到了0.5个亿了?三季度的PVA平均销售价格跟二季度没有多大变化啊?

答:您好,三季度公司主产品聚乙烯醇及醋酸乙烯环比销量下降,虽然产品价格变化不大,但原材料价格有所上涨,导致公司第三季度业绩环比下滑。

4、持有的国元证券有什么打算。是想长期投资吗。可以卖出。卖出的资金投入到新材料建设里啊?

答:您好,公司货币资金充足,暂无出售国元证券股票计划。

5、看三季度报表,显示三季度成本价高了。主要是哪些成本价高了?

答:煤炭、醋酸乙烯等。

6、三季度是不是有计提了?

答:您好,三季度公司未发生计提事项。

7、内蒙古煤矿权都有十几年了。现在有眉目了吗?有希望这两年搞定吗?

答:截至本活动召开日,蒙维科技已向泰盛恒矿业公司预缴出资探矿权价款,泰盛恒矿业的其他股东均已预缴注册出资。目前泰盛恒矿业已取得政府相关部门颁发的探矿权证,正在办理采矿权相关手续。矿井建成投产后,会对公司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8、你们的产品四季度价格还是那么低。成本还是那么高。四季度会有改善吗?

答:您好,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9、公司pvb汽车玻璃胶项目,加拿大的两条生产线什么时候能到位?

答:您好,进口设备预计2024年一季度末交付。

证券代码:600620　股票简称:天宸股份　编号:临2023-053

上海市天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5%以上股东误操作导致短线交易及致歉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3年11月16日,上海市天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接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杭州清哲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哲投资")出具的《关于买卖上海市天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的情况说明》,清哲投资在实施增持期间,由于误操作卖出1,300股公司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0.0002%,出现《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短线交易情况,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已披露的增持计划情况

2023年10月24日,公司披露了《上海市天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49)及相关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清哲投资拟在未来12个月内(自《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披露之日起)继续增持公司股票,计划增持股份不低于公司总股本的1%。

二、本次短线交易的基本情况

清哲投资于自2023年10月24日发布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后,从2023年11月10日至2023年11月15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增持了公司股票2,925,13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3%。清哲投资于2023年11月13日在实施股票增持过程中,由于将买卖方向输入错误,在交易下单时将1笔股票"买入"误操作为股票"卖出",导致误卖出公司股票1,300股,成交价格为10.17元/股。清哲投资当日平均买入价格为10.26元/股。清哲投资在增持期间进行卖出交易的行为违反了《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构成短线交易。

本次短线交易未产生收益,具体计算过程如下:

(卖出价-11月13日买入价均价)×卖出股份数量=(10.17元/股-10.26元/股)×1,300股=-117元。

三、本次短线交易的处理情况

1、经与公司股东清哲投资核实,上述短线交易行为系清哲投资操作失误造成,不存在利用短线交易或内幕信息交易谋求利益的情形,不存在主观违规的情形。清哲投资就本次短线交易行为给公司和市场带来的不良影响,向广大投资者致以诚挚的歉意。

2、根据《证券法》第四十四条的规定:"上市公司、股票在国务院批准的其他全国性证券交易场所交易的公司持有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其持有的该公司的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在买入后六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六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该公司所有,公司董事会应当收回其所得收益。"按照上述规定,本次误操作导致的短线交易未产生收益,清哲投资无需向公司上缴收益。

3、虽然此次交易行为系清哲投资的交易人员误操作所致,清哲投资已经深刻意识到本次违规交易的严重性,并表示今后将加强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在证券交易系统操作过程中谨慎确认,并将自觉遵守《证券法》第四十四条关于禁止短线交易的规定,杜绝此类事件的再次发生。

4、公司董事会将进一步加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相关工作人员关于《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8 号一股份变动管理》、《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培训工作,督促相关人员严格规范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审慎操作,防止此类事件再次发生。

特此公告。

上海市天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17日

证券代码:605086　证券简称:龙岗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7

龙岩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股票自2023年11月10日至2023年11月16日连续五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停,涨幅累计达60.99%,同期申万非金属材料Ⅱ行业平均涨幅为4.27%,公司股价短期涨幅严重高于同期行业涨幅,存在市场情绪过热的情形。鉴于公司股票价格短期涨幅较大,可能存在非理性炒作风险,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2023年11月16日,公司股票市盈率(TTM)为45.88,同期申万非金属材料Ⅱ市盈率(TTM)为31.32,公司股票市盈率高于同期行业市盈率。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外部流通盘相对较小风险。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总股本128,000,000股,公司控股股东龙岩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限售股76,848,000股,占公司总股本60.04%,其余外部流通股占比39.96%,相对较小,可能存在非理性炒作风险,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11月10日、11月13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再次于2023年11月14日、11月15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公司已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2023年修订)》相关规定于收盘后披露了《龙岩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公告编号:2023-043、2023-046)。2023年11月16日,公司股票再次涨停。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公司主要产品分为高岭土原矿、325目高岭土精矿、超级龙岩高岭土、改性高岭土、综合利用产品五大类三十七种。

2023年前三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33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0.92亿元,同比分别增长3.24%和9.87%,未实现大幅增长。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日常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二级市场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自2023年11月10日至2023年11月16日连续五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停,涨幅累计达60.99%,同期申万非金属材料Ⅱ行业平均涨幅为4.27%,公司股价短期涨幅严重高于同期行业涨幅,存在市场情绪过热的情形。2023年11月16日,公司股票市盈率(TTM)为45.88,同期申万非金属材料Ⅱ市盈率(TTM)为31.32,公司股票市盈率高于同期行业市盈率。鉴于公司股票价格短期涨幅较大,可能存在非理性炒作风险,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四、其他风险提示

外部流通盘相对较小风险。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总股本128,000,000股,公司控股股东龙岩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限售股76,848,000股,占公司总股本60.04%,其余外部流通股占比39.96%,相对较小,可能存在非理性炒作风险,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五、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公告事项外,公司没有任何根据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公司股票价格近期波动较大,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有关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龙岩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1月17日

股票代码:002727　股票简称:一心堂　公告编号:2023-089号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阮鸿献先生部分股票质押融资到期还款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股东阮鸿献先生通知,获悉阮鸿献先生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达成协议,

将2022年11月16日阮鸿献先生向中信证券申请办理的股票质押融资业务进行到期还款并解除股票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股份质押解除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申请人等
阮鸿献	是	685.72	3.76%	1.15%	2022-11-16	2023-11-15	中信证券

根据相关资料,阮鸿献先生与中信证券协商对上述685.72万股股票质押融资进行还款并解除质押。该笔质押业务质押股数685.72万股,本次全部解除质押。

2、股份累计被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阮鸿献先生所持股份累计被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本次解除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注1)		未质押股份情况(注1)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万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万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阮鸿献	18,224.529	30.58	4,767.72	4,082	22.40	6.85	4,082	100	9,586.39675	67.78

注1:上述已质押股份限售数量系因董事、高管锁定股而限售。

3、股份质押风险提示

阮鸿献先生目前仍在履行的所有股票质押业务均未出现需要补仓情形。同时,阮鸿献先生尚保留14,142.529万股股份未质押,若出现股价跌至质押业务警戒线,阮鸿献先生会首先采用追加质押股票的方式,若剩余股票不足以补仓,将采用到期解除质押或追加现金保证金的方式,避免出现质押平仓的情况。

公司将持续关注阮鸿献先生的股票质押情况,有质押变动时将及时进行公告。

二、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名单》;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1月16日

证券代码:000709　股票简称:河钢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6

河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1月16日14:30

(2)网络投票的日期和时间: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时间为2023年11月16日9:15—9:25、9:30—11:30 和13:00至15:00;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23年11月16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地点:河北省石家庄市体育南大街385号公司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王兰玉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6、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30人,代表股份6,610,126,105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63.9455%,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0人;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30人,代表股份6,610,126,105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63.9455%。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26人,代表股份95,465,149股,占公司股份总数0.9235%。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聘请的律师对本次会议进行了见证。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的提案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提案1.00 河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2023年10月)

总表决情况:同意6,608,577,70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66%;反对1,548,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3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93,916,749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98.3780%;反对1,548,4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1.622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公司聘请的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贺维、熊孟飞律师对于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出席人员资格、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 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河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17日

证券代码:600199　证券简称:金种子酒　公告编号:临2023-048

安徽金种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